

平顶山佳瑞高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12 月 20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 年 12 月 19 日 以电话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喻军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王苗苗女士为公司监事》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于近日收到监事、监事会主席喻军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请求辞去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职务，因此导致公司监事会人数低于

法定人数，股东谢秋欣现提名王苗苗女士为公司新任监事，任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王苗苗符合监事任职资格规定，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在新任监事任职之前，喻军先生仍继续履行监事、监事会主席职务。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 议案内容：

由于公司监事会主席辞职，导致公司监事会人数低于法定人数，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选举王苗苗女士为公司监事》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1.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平顶山佳瑞高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 年 12 月 20 日